

项目管理合同



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合同协议书

委 托 方（全称）：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

项目管理方（全称）：常州建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试行办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工程委托的项目管理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委托方委托项目管理方服务的工程概况如下：

1. 工程名称：天宁区老城厢内老旧小区改造（一期）工程项目管理服务采购项目
2. 工程地点：天宁街道
3. 工程规模：详见批文
4. 建设内容：详见批文
5. 工程总投资：详见批文
6. 建设工期（自正式开工之日起计）：按委托方要求

二、项目管理工作范围

- 1、项目前期工作：组织项目前期策划、项目建议书、项目可行性研究、立项申请、委托环境影响评价、选择勘察、设计单位、方案优化及报规划审批等。
- 2、项目施工报建工作：申领规划许可证，报建设局审图中心、消防部门审图，办理质监、安监手续，办理施工许可证，墙改办、气象局办理相关手续，协助工程招投标（选择施工、材料供应、监理、跟踪审计等参建单位），签订合同，约定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业务等。（根据项目要求进行）
- 3、项目施工阶段工作：落实各项组织工作，选定施工方案，对质量、进度、安全管理和造价控制，合同管理，信息管理，参建各方协调，组织竣工验收并进行竣工资料归档。
 - ①质量管理：提出质量标准，进行质量监督，处理质量问题，组织工程验收。
 - ②进度管理：主要进行进度分析，适时调整计划，协调各参建单位进度。
 - ③投资控制：主要包括编制费用计划，审核工程款支付，研究节支途径。
 - ④合同管理：对勘察、设计、监理、施工合同进行管理，并处理设计变更、工程量增减、合同纠纷、索赔等事宜。
 - ⑤信息管理：对工程进行科学化、规范化、系统化管理。
 - ⑥安全管理：在施工过程中加强安全监督、安全责任体系管理，完善安全管理台账资料，确保安全文明施工。
 - ⑦综合协调：协调参建各方及政府各职能部门关系，解决处理施工过程中的争议。
 - ⑧组织各单项工程竣工验收，向建设局移交质量、安全资料。

- 4、向建设单位移交全套项目资料并协助归档，组织项目决算。
- 5、督促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记录，并对施工承包商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和签认保修金的支付，总结项目管理工作、建立项目信息反馈系统。

三、项目管理工作期限

具体实施日期后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。

四、项目管理费

项目管理费：988000 元

付款方式：项目招标工作完成后支付 20%；工程施工进度达到 50%时，支付 50%的款项；余款在竣工结束后一周内付清。

五、双方承诺

- 1、委托方承诺，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，为项目管理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、方式和币种，向项目管理方支付项目管理服务酬金。
- 2、项目管理方承诺，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，按照项目管理的工作范围和内
容，为实现本合同约定的项目目标，提供项目管理服务。

六、词语限定

本合同协议书的相关词语含义与通用条款、专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七、合同的订立及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 年 月 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

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。

本合同一式 4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正本 2 份，双方各执 1 份，副本 2 份，双方各执 1 份。

委托方：（签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

开户银行：

项目管理方：（签章）

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

开户银行：

